

裁军谈判会议

CD/PV.575
21 August 199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七五次全体会议最后记录

1990年8月21日星期二上午10时

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

主席：格奥尔基·基里拉先生（罗马尼亚）

主席：我宣布裁军谈判会议第575次全体会议开始。

今天的会议将继续审议各特设附属机构的报告并审议和通过提交联合国大会的年度报告。不过，根据议事规则第30条，任何代表，只要愿意，均可提出与会议工作有关的问题。正如我在上次全体会议上宣布的，今天我将在名单上的发言者结束发言时，将载于审议关于检测和识别地震事件国际合作措施的特设科学专家小组提出进度报告第16段的建议提交会议作决定。在此之后，各位与会代表将赞赏地注意到就改进会议工作并提高其效率而举行的可自由参加的非正式协商主席提出的报告，载于CD/WP.395号文件。然后，本会议将举行一次非正式会议，审议载于由秘书处今天分发的CD/WP.396号文件的决定草案。随后，全体会议立即复会，以通过决定草案。

今天在发言者名单上，将有以化学武器特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的瑞典代表；荷兰、澳大利亚和印度代表；将有以禁止核试验特设委员会主席发言的日本代表；将以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特设委员会主席身份发言的加拿大代表；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代表。

现在我请化学武器特设委员会主席许尔特纽斯大使发言，介绍载于CD/1033号文件的特设委员会的报告。

许尔特纽斯先生（瑞典）：主席先生，在向会议介绍我有幸在1990年会议期间主持的化学武器特设委员会的报告之前，我要先对你表示祝贺，祝贺你有效地领导本月份会议的工作。我还要对你的前任，苏伊卡大使表示感谢，感谢他出色地领导了会议七月份的工作。

我感到极为遗憾的是，我尊敬的同事和朋友，澳大利亚的里斯大使即将离任。他对我们的工作作出了杰出贡献。我祝愿他在今后的重要作用中取得成功。

化学武器特设委员会的报告载于CD/1033号文件，由委员会于8月10日通过。与前几年一样，报告分三部分：技术部分；附录一，即所谓的“暂定案文”全文；以及将作为今后工作的基础的附录二。

关于技术部分，我要提请各位注意，今年的职权范围有变化，最显著的是删除了“除其最后起草外”这一短语。反映在该部分报告中的今年另一积极进展是，越来越多的非会议成员国开始参加裁谈会的工作。这对在公约完成后力争最终使大批国家加入这一点来说，是个好兆头。

各位还可注意到，仪器配置问题技术小组得到了重新设立，主席是芬兰的劳蒂奥女士；另外，该小组以数天时间与化学工业界的代表举行了一次特别会议。在这方面，专门讨论各类具体议题的会议由我国代表团的莫兰德先生和桑特松先生主持。我在此对劳蒂奥女士、莫兰德先生和桑特松先生深表谢意，感谢这几位同事对我们的工作所作的重要贡献。

还请允许我提请会议注意，将在1990年11月26日至12月21日期间举行休会期间磋商，还有，1991年1月8日至18日将根据建议复会。根据我同各工作小组主席、主席之友和各代表团进行的广泛磋商，我为休会期间的磋商提出下列议题：

A 工作小组：审查第四、第五和第六条的附件中核查部分内容；审查视察程序议定书第一和第二部分；

B 工作小组：化学品及有关问题附件；第三条；

C 工作小组：纠正局势措施；解决争端；修正（改进案文）；公约组织的财政问题。

我还提请主席之友继续就第十条和管辖和控制问题开展工作；同时，我将就第十一条和总的核查情况开展磋商。最后，有人提议由主席团为“暂定案文”的编排准备有关建议，这一问题可在休会期间的磋商中予以讨论。

技术部分的最后一段提到了任命明年的化学武器特设委员会主席问题。报告是8月10日通过的，自此以来，我继续就这一问题召集了磋商。我高兴地通知各位，我召集的磋商表明，各方一致提议裁军谈判会议任命苏联代表团团长谢尔盖·巴查诺夫先生担任化学武器特设委员会1991年主席。

主席之友进行了艰苦的工作，目的是设法解决一些具体问题，即第十条、老化学武器以及管辖和控制方面的问题。我非常感谢阿根廷的加西亚·莫里坦大使、法国的莫雷尔大使和澳大利亚的里斯大使同意承担这项工作。他们的技巧和献身精神推动了在这些问题方面的工作。有些成果即反映在我今天提出的报告中。

主席就安全不受减损问题召集了可自由参加的磋商，这些磋商不久便集中在普遍加入今后的公约这一问题上。另外，还就执行理事会的各个方面和第九条进行了可自由参加的磋商。各方做了许多工作，尤其是在第九条上。主席希望，这一工作不会白做。同时，在本会议以外许多国家为解决这一问题进行了试验性视察并以工作文件形式提交了视察报告，以便与其他代表团交流经验。

委员会有三个工作小组。A工作小组，负责核查问题。由巴基斯坦的沙赫巴兹先生任主席。在此之前，主席先由巴西的拉马济埃尔先生担任，后由瑞典的莫兰德先生担任。B工作小组，负责技术问题，由荷兰的梅尔堡先生任主席；C工作小组负责法律和机构问题，由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克鲁奇先生任主席。这三个工作小组均取得了重要的实质性进展。我要对三位工作小组主席的不懈努力和献身精神表示衷心的感谢和热情的感谢，这些努力和献身精神使得公约在其各自负责的方面更接近于完成。

报告的实质性部分表明，今年委员会作了不小的努力，同时，“暂定案文”也有许多修改之处。这些，各代表团都很清楚，因此我只想简要地谈一下。

在取得的成果方面，我尤其想提及的是列入附录一的案文，分别涉及对指称使用化学武器的核查；销毁顺序；修正和争端的解决。对公约草案其他部分的案文，也作了许多增补和改进。

关于附录二中的新内容，我想提请各位注意管辖和控制、老化学武器以及纠正情形措施方面的案文。

我还要热情感谢特设委员会秘书本斯梅尔先生；副秘书长马尔凯卢女士及其助手达比女士和鲁女士，感谢他们所做的非常熟练的工作和提供的宝贵帮助。我也要感谢口译人员和所有技术人员，他们为使我们的工作有效和顺利地进行出了力。

今年，即1990年，是政治问题显得突出的一年。一些新的内容补进了公约草案，因而在公约的完成方面又取得了进一步的实质性进展。但同时，与去年的主席一样，我必须指出，我们许多人曾希望出现的政治上的突破在今年又未能出现。相反，以前潜在的政治问题却又突出出来了。为完成我们的工作，我们必须经历这一阶段。我只能希望，在不久的将来能出现这一突破。时间不等人。我们必须将政治宣言迅速变成更为灵活的态度和意愿，以便在谈判中取得妥协。

主席：我感谢化学武器特设委员会主席介绍委员会的报告，感谢他对我说的客气话。我祝贺他完成委员会的工作，在他担任主席期间，委员会的工作很紧张。我尤其想在此强调许尔特纽斯大使和工作小组三位协调员的个人的功绩。他们共同努力，推动了本会议这一机构所进行的谈判。我确信，各国代表团定已感兴趣地注意到了许尔特纽斯大使提出的关于在休会期间举行磋商的建议。

现在我请荷兰代表瓦根马克思大使发言。

瓦根马克思先生（荷兰）：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代表我国代表团，高兴地祝贺你担任主席。

我们不知道就一项禁止一切化学武器公约进行的谈判何时结束。在夏季会议开始之时，我们对公约的迅速完成曾抱极为乐观的态度，而在本会议今年的会议将要结束之时，我们却对此不那么乐观了。但我们仍希望明年或最迟在1992年化学武器公约能最后定稿。因此，现在考虑谈判的最后结果所产生的某些影响并不为时过早。具体而言，我想谈一下化学武器条约组织今后的所在地问题。我们曾提议将海牙作为该组织的所在地，首先是在第三届裁军特别联大期间提过，接着，又在本会议春季会议于今年2月6日开幕的时候提过。

在公约签署之后，将设立一筹备委员会，负责成立化学武器裁军组织或如目前的“暂定案文”中所称呼的“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为了一切实际目的，筹备委

委员会的所在地最好与该组织的所在地相同。这样，一旦公约生效，委员会就可顺利地变成缔约国会议和执行理事会。此外，委员会在成立之初应当与技术秘书处（包括其视察团和实验室）保持密切联系。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将具有其独特的性质。将该组织设立在原子能机构附近，有好处，但也有不足之处。这样，人们会认为，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和化学武器组织执行理事会将在很大程度上由相同的人员组成。这就会使人们将已确立的核保障做法与化学武器公约规定的核查措施进行不断比较。但是，化学武器公约规定的核查措施都与前者很不相同：这些措施涉及面较广，有时更具侵扰性，但总的来说不如核保障措施准确。也许，我们还应当记住化学武器组织可能不采用联合国的薪金制度，因为它需要有一些水平很高的专家。这在一个“联合国城市”将更难实现，即便做到了，也会使各组织间的关系出现不必要的紧张情况。

在今年春季会议的第一天会议上，荷兰外交大臣范登布鲁克再次提出将公约组织所在地设在海牙。今天，我准备介绍一下我们的投标书，其中的一条切实建议集中谈及上述请求的各种财政问题。请允许我直接援引刚刚散发的投标书的第13页：“荷兰愿意承担筹备委员会和条约组织在筹备阶段和条约签署后的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也即过渡期的半数时间内，租用一幢大楼的费用。荷兰还将承担配置和安装楼内器具和设备所需的费用。筹备阶段需得到进一步重视的一个问题是视察员的培训。荷兰正在对是否可以免费提供培训设施问题进行研究。

投标书还进一步概述了海牙作为这一特定组织所在地的一些有利条件。具体而言，在海牙附近有一家化学武器方面著名的实验室，可将其作为技术秘书处所需的实验室的基础。多年来，该实验室一直由大家熟悉的奥姆斯博士任主任。海牙具有的另一个有利条件是，斯希普霍尔国际机场有一流的国际航线，这自然可为今后一发出通知即进行的视察提供服务。坐火车半小时即可往返该机场，火车站位于提议的化学武器条约组织所在地附近。我想告诉各位，投标书中提到，海牙市中心有若干幢现代化的办公大楼可供选择。

在这一国际型城市中，人们一般能讲流利的英语，还常讲德语、法语和其他语言，这是能使这一城市生活方便的另一重要方面。此外，海牙以至整个荷兰有一系列国际教育机构、外语电视台，专演外语剧目的剧场等。

各位都知道，荷兰作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从一开始就积极参与化学武器谈判。荷兰提出了若干技术文件和其他工作文件，并领导了几个工作小组的工作，在这方面出力不少。荷兰的化学武器研究已将达成公约作为目标。我们是第一个组织试验性视察的国家，时间是1986年，随后举办了一次国际研讨会。

我们衷心希望本会议各成员在决定今后公约组织所在地的时候考虑到上述各种因素。

主席：我感谢荷兰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客气话。我们都记得，在今年夏季会议的头一个月中，瓦根马克思大使以其独特的才能主持了会议的工作。

现在我请澳大利亚代表里斯大使发言。

里斯先生（澳大利亚）：主席先生，在我们的会议已进入最后阶段之际，我首次有幸在你担任主席时发言。澳大利亚很高兴地见到你担任主席，我们将继续与你密切合作，以配合你负责处理裁军谈判会议闭会期间数月内的事务。

这是我向裁军谈判会议作的告别发言，这使我意识到，我在这里的时间并不长。尽管如此，我却在化学武器特设委员会经历了两年紧张的谈判，其目的是完成化学武器公约。这一年，我国代表团在谈判中担任了西方集团的协调员。

1989年举行的巴黎会议使谈判获得了动力，因而使公约在许多方面都取得了进展。这些进展本应使我们更接近于公约的完成。然而，在我将离开日内瓦之际，我感到关切的是，今年夏季，我们距离公约的完成仍有一段路要走，并且，人们担心，谈判将会畏缩不前。

今年，我们在公约的一些重要方面取得了一些重要进展，如在主要的法律问题、化学武器的销毁顺序以及一些技术问题的方面。

但今年年初，我们都意识到，有必要在公约的中心问题——核查上取得进展。而在本届会议结束时，任何评价所作的结论都会是：我们未能达到这一目标。原因是：有些代表团化了许多时间来提出其立场；在处理问题的方法上差别仍太大，难以弥合。我们在拟订公约第九条，即质疑性视察或经要求而进行的视察的程序方面遇到了困难。之所以会出现这些困难，是因为有些代表团不愿谈及公约执行理事会在视察程序方面的决策权问题。

澳大利亚对核查问题的看法的依据是，需订立一项可有效核查的公约，从而使我们对缔约国的遵守情况感到放心。对我们来说，这是一个事关重大的国家安全利益的问题。如果任何遵守办法会使被请求国有权干脆拒绝视察组察看一涉嫌现场，根据是被请求国认为该现场与公约无关，那么，我们则对此表示关注。我们承认，保护涉及国家安全的敏感设施及资料极为重要，但我们认为，与其同时，行使有所控制的查看权，能使公约条款得到有效的实施。联合王国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对军事设施进行的试验性视察表明，可在视察程序要求和被视察国的安全关切之间取得一种满意的平衡。

我想谈一下核查的另一方面，建立临时视察制度的建议。有若干代表团指出，它们认为，应进一步研究这一构想，以此作为整个核查办法的一部分。临时视察构想可对作为例行视察和质疑视察补充的核查制度提供可能性，有助于加强公约的威慑力而侵扰性又低于质疑视察。

我认为，在特设委员会先有机会进一步讨论临时视察之前，不能轻率地将这一构想视为“伪装的质疑性视察”。然而，有些代表团却不赞成对此进行进一步讨论。我认为，某些代表团预先判断一个问题的做法是有害的。当然，在整套视察办法最后拟订之后，各国政府会认为无需临时视察，但是，我们不能现在就作出这一判断。

核查可视为公约的一个缩影，它需平衡各方利益并要求各方相互妥协以求得总的实际平衡。这基本上是一种消除缔约国间的疑虑的政治行为。因此，我们的中心任务应当是努力减少冲突，进一步认识到各方均应承担的义务并相互支持。目前的构想框架，从政治角度看，是适当的，从其产生的商业影响看，是可行的。因此，各方应当支持、完成并采用这一构想。

在这一谈判阶段，各方为确保公约的普遍性所采用的方法不同，因而造成了我们之间的分歧。我们的共同目标是缔结一项能普遍适用的公约，并非偶然的是，我们认为难以解决的问题都与这一共同目标直接有关。显然，要取得公约的普遍性，单靠任何一种办法都是无济于事的。各代表团需在这方面持更为灵活的态度。如果某些代表团不赞成某项建议，就应进一步设法交换看法，以便确定找到共同点的最佳办法。

化学武器公约将提供一揽子措施，这些措施在安全和商业方面都是前所未有的。各国是否愿意接受这一独特的复杂性、政治上敏感和商业上具侵扰性的条约，这要取决于对许多利益的细微的平衡。由于公约具有这些复杂性，我们已作了多年的努力，目的是使我们可望缔结公约。因此，谈判各方均需加紧努力，以缔结公约。

我想，我们大家都意识到，核查问题和执行理事会的特点问题将是在拟订公约过程中需解决的最大难题。我们尚未达到这一点，也许这正是我们目前感到谈判止步不前的原因。而在同时，国际社会要求消除化学武器的愿望，却再也明显不过了。波斯湾最近的事态发展使我们都担心：只要化学武器存在一天，这些武器被使用的危险就不会消失。我们认为，在今后十年中，要么化学武器扩散的情况恶化，从而使许多国家的武库中都存有此类武器；要么致力于监督全面禁止此类武器的国际权职机构能有效地运转。现在是时候了，我们应当仔细评价我们的谈判已取得的进展，然后确定进一步推进谈判的最佳办法。

澳大利亚认为，我们的谈判现在需有明确的政治方向，如果没有这一方向，谈判就无法顺利进行。许多代表团最近也表示了类似看法。现在，公约的结构和内容已经成形，或者正如另一个代表团所说，现在，一切主要问题都已摆在我们面前，因此，各国政府有必要集中消除余下的分歧，尤其是核查的关键问题上的分歧。

我们认为，人为地确定期限并不合适，但是事实上，确定期限往往是唯一的办法，它能使我们细节问题有充分的重视，从而解决这些问题。如果不采用这一办法，我们就极容易变得懒散，从而会失掉机会，把握不住时机。在这方面，我们感到高兴的是，在今年6月份举行的会议上，工业界人士提出了更多和更为全面的看法。我们欢迎美国和苏联因签署双边协定而取得的重大成果。现在，有必要将这些协定变成多边协定，原因是，化学武器构成的问题不能单靠双边措施来解决。我们赞同某些代表团提出的关于在1991年上半年举行部长级会议的主张，我们认为在此之后，应向联合国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提出完成的公约。

当然，部长级会议需作充分筹备，在这方面，我们对许尔特纽斯大使将召集的非正式磋商表示欢迎，磋商将在从现在到闭会期间这段时间内进行。

在作为紧迫任务完成公约问题上，我们对国际社会负有职责，我们应当尽快履行这一职责。我们必须在1991年开始的谈判会议期间完成这一公约。

最后，在化学武器这一议题方面，我想对在我任期间担任特设委员会主席的两位同事表示称赞。1989年任主席的莫雷尔大使和今年任主席的许尔特纽斯大使，强有力地领导了委员会的工作。他们两位都显示了极高的专业才能、创造性，并作出了不懈努力，以使我们不断取得进展。特设委员会主席的作用十分重要，我感到高兴的是，1991年，委员会将再次由一位高水平的同事苏联代表团团长谢尔盖·巴查诺夫先生领导。

关于会议要处理的其他问题，我想就由巴基斯坦的卡迈勒大使对会议工作进行审查所取得的积极成果谈一下看法。7国集团早些时候曾试图改进会议的工作，但未能成功，据此，我曾对卡迈勒大使召集的磋商能否取得进展持怀疑态度。然而，

他完全值得称赞，因为他熟练地进行了有效的磋商，从而将使会议工作得到一些实际的改进并将节省时间。

国际政治气候已有很程度的改善，因此，我感到遗憾的是，对于以更具批评性的态度看待会议议程的建议，一些代表团未能作出更为积极的反应，而这一议程是在1979年，即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一届特别会议举行之后通过的。议程上的若干项目缺乏实质性进展，这至少意味着，现在10多年已经过去，可将这些项目放在一边而审议有可能得到更为有益讨论的问题了。

在这一阶段，如认为对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提出的十诫的审议所需要的只是更多的“政治意愿”，这几乎不能算是一种适当的答复。要使各国政府在化学武器谈判后继续对裁军谈判会议投入资源，就需改变议程。在我之前发言的同事们建议裁军谈判会议审议常规武器的区域裁军办法等问题。在我们指望改进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的时候，我们应考虑到整个多边军备控制和裁军的情况。因此，我们应当确保在作出此种改变的同时，也对裁军审议委员会作必要的改革。

今年，本会议就职权范围问题达成了协议，从而使禁止核试验特设委员会得以重新设立。澳大利亚对此表示欢迎。

我们在联合国大会和其他地方为力求实现核禁试所作的承诺是众所周知的。我们仍就认为，实现核禁试是一项紧迫的任务，因为这一目标如能实现，会有助于制止核武器的纵向扩散和横向扩散。在未就核禁试的谈判的职权范围达成协议的情况下，我们认为，可在特设委员会内进行极为有益的工作，这些工作对实现核禁试来说很有必要。我们期待着开始进行这些工作。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审查会议昨天在日内瓦开始举行。我们将同不扩散条约其他缔约国一道，为会议取得积极成果而努力。我们最为重视这项条约，因为该条约对核不扩散制度作出了独特的贡献。这一条约在不扩散方面所取得的成果，不应当由于为实现其他目标包括核禁试目标而受到威胁，尽管这一目标很重要。我们

应当为两个目标的实现而努力。我们必须确保不扩散条约能在1995年之后继续存在，以防止核武器的扩散。各国日益关心不扩散条约，具体表现在有更多国家签署该条约以及法国和中国这两个核武器国家作为观察员参加这次不扩散会议，这是一个极为令人鼓舞的迹象。

最后，我要对秘书长科马蒂纳先生；秘书处成员；口译以及我的同事表示感谢，我在这里两年期间同他们相处得很好，不论是在工作还是其他方面。

主席：我感谢澳大利亚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客气话。

澳大利亚政府已任命里斯大使担任其他职务，我对此向他表示祝贺。同时，我又感到遗憾，因为本会议将失掉一位同事，一位以其个人品质和对裁军事务的透彻了解对会议工作作出了极大贡献的同事。我们大家都不会忘记他友好的言行和他的外交才能。我代表本会议，祝愿里斯大使和里斯夫人工作顺利，生活幸福。

现在我请印度代表恰达大使发言。

恰达先生（印度）：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最热烈地祝贺你担任本会议主席。我们尤为高兴地见到一位来自友好国家罗马尼亚的代表担任主席。我国代表团愿协助你有效地领导本会议工作，尤其在准备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方面。我还要感谢你的几位前任，波兰和秘鲁大使，感谢他们对我们的工作作出了重要贡献。我也要感谢所有对我的到任表示欢迎的同事们。

今年的会议即将结束，自然，我们会评估一下进展并将其与会议开始时的期望联系在一起。尽管美国和苏联在继续进行双边谈判，但是，如对裁军谈判会议今年的工作作一番评价，不免会使我们有些悲观。

在议程上的核问题方面，会议设法就项目1“核禁试”设立了一个特设委员会，这在七年来是第一次。委员会之所以能得以设立，是因为各方都表现出了妥协精神。

就印度而言，我们接受妥协，因为我们希望这能标志着一种真诚努力的开端，从而可为完成一项全面核禁试条约而开始进行筹备工作。因此，我们深感失望的是，甚至在我们商定工作计划之前，已有人开始对委员会能否继续存在表示怀疑。如果要使委员会在本届会议期间的设立能真正表明各方保证根据即将举行的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和部分禁试条约修订会议的精神进行核裁军，这一特设委员会必须在1991年会议开始之时立即恢复工作。多数核“军备控制”协定，包括《中导条约》，均有漏洞，从而可使在运载工具销毁后留下的裂变材料用于军事目的。要有效地阻止第三代核武器的发展，唯一的办法是制订一项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使所有国家在任何环境中永远地全面和彻底停止核武器试验。要实现这一目标，就应使所有核武器国家都参加谈判，不把核武器试验看作是维持“可靠”的核威慑政策所必要手段，并改变只将全面禁试视为一项长期目标的作法。一项全面禁试条约的目标，乃至其范围，应是防止核武器的试验，从而一视同仁地禁止核武器的纵向及横向扩散。不能将条约视为一种旨在限制技术进步从而将世界分成两类国家的工具。核武器国家的利益应当予以考虑，但前提是前者的利益与无核武器国家的利益完全相等。在确定条约范围时，我们不应忘记所有提及核试验的现有国际文书对和平核爆炸问题均有单独的规定。

我国代表团认为，首要任务之一是在普遍商定的核裁军和防止核战争这两个目标上取得实际进展。在这方面，值得忆及的是，早在1985年，美国和苏联就宣布：核战争打不赢，也绝不能打。两国领导人在雷克雅未克也讨论了无核武器世界这一构想。但是，尽管有了这些承诺，遗憾的是，现在仍未能设立有关特设委员会而由其就这些议题开展即便是初步的工作。21国集团就项目2提出的职权范围草案反映了这一问题的两个方面：问题的紧迫性以及多边谈判范围内处理这一问题的必要性。这一职权范围的目标是谈判对核查作出充分规定的协定。职权范围并未确定严格的时间表，它是机动和灵活的。双边谈判中取得的进展无法取代在多边方面为求得可普遍适用的核裁军措施所作的努力。这一问题关系到所有国家的重大利益，但是，拥有核武器的国家显然负有特殊的责任。

同样，就议程项目 3，21 国集团也提出了一项职权范围草案，目的是把其他代表团的看法考虑在内。就印度而言，我们赞成就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公约进行谈判。这一建议过去几年在大会得到了普遍支持。自核武器首次在广岛使用以来，反对使用此类武器的情绪已势不可挡。1980 年代期间，继 TTAPS 报告（TTAPS 分别代表 Turco, Toon, Ackerman, Pollack Sagan 等五位报告编写者姓氏中的第一个字母——中译注）之后，专家们就核战争对气候及全球造成的影响进行了一系列研究。显然，专家们一致认为，即便是一场有限的核交战也会对我们的生物圈造成灾难性的和无法挽回的后果。尽管美国和苏联在 1988 年签署了双边协定，决定设立减少核危险中心，但是，核战争爆发的可能性依旧存在，危险依旧存在。

关于议程项目 5，“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若干具体的提案再次得到了重申，就这一项目设立的特设委员会重复了其自 1985 年以来一直从事的工作。我们今后的工作，在结构和组织上，应当为我们进行能加强与外层空间有关的国际法律制度的正式谈判提供便利。现有的制度的确对将某几类武器置入外层空间在法律上作了些限制。然而，这些限制既在范围上不全面，也不适用于所有类型的武器系统。有必要拟订新的法律文书，以便既反映出政治现实，又反映出技术发展状况。在迄今为止提出的一些提案中，有些涉及一些具体问题，如禁止反卫星武器，不使卫星受到损害等。另一些则涉及面较广，如修正 1967 年外层空间条约或在其后加上一份附加议定书等。我国代表团对要求就旨在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具体措施进行谈判的各种措施表示支持，同时，也尤为重视一项全面协定的取得，因为该协定将禁止反卫星武器的研制并为拆除所有现有系统作出规定。反弹道导弹条约对以反弹道导弹方式试验武器作了限制，但允许以反卫星方式试验武器。有必要通过多边谈判，正式规定暂停试验现有的反卫星专用武器。另外，在使卫星，尤其是有利于经济增长和国际安全的卫星免受损害方面，还提出了一些补充提案。但是，一些建立信任措施，如“交通规则”，“免入区”等仅提供了有限的保护，只有一项可核查的全面禁止反卫星武器的条约才能提供全面保护。

现在，让我谈一下化学武器谈判问题。今年年初，解决未决问题的必要框架得以确立，这是因为特设委员会主席许尔特纽斯大使领导有方，他的代表团努力工作。然而，随着会议接近尾声，看一下会议情况，我们的心情却是喜忧参半的。不可否认，我们取得了一些进展，但是，与去年在巴黎会议上所表现出的政治意愿和紧迫感相比，这些进展不免令人失望。

我们必须认识到，时间越来越少，我们必须接受这一政治事实，即使人类免受化学武器之害的唯一办法是缔结一项全面和可有效核查的公约，确保消除一切现有的化学武器储存和化学武器生产设施，并禁止这些武器的进一步发展、生产、获得、转让和使用。旨在防止化学武器扩散的临时措施，除了不具效力外，还可能影响并轻易破坏正在进行的谈判并混淆我们正在努力实现的目标。政治现实决定了这一点，即危险不仅仅来自化学武器的可能使用，也来自这些武器的存在，因此，处理这一现实的唯一办法是找到一种政治上可行的办法。

一项可得到普遍加入的公约必须是不带歧视性的，必须为各国家规定相等的权利和义务，不论其是否拥有化学武器，也不论其是否拥有大型化学工业。公约必须规定一种有效的核查制度，以使各国对其他国家是否遵守公约感到放心。为此目的，我国代表团愿与其他国家代表团一起讨论有关任何形式的此类核查制度的一切细节。只有通过持续和坦率的对话，才能解决分歧，而我们最近目睹的无休止的争论和在程序问题上的纠缠，却只能阻碍我们的进展。公约应确保各缔约国有不受阻碍的权利为和平目的研制、生产、使用、交换和转让化学品和技术，而不应阻碍或妨碍在发展用于此类目的的化学工业方面进行的国际合作。

公约草案已在磋商、合作和事实调查方面作了充分规定，并且，缔约国定期举行会议可使各方有机会不断审查公约执行情况。有人提议公约作这样一个规定：在公约生效8年之后，缔约国召开一次特别会议审查公约的宗旨和目标的执行情况，会议将使拥有化学武器的缔约国拥有特权——这与人们希望实现的普遍性目标相去甚远。我们认为，这一规定事实上会产生反效果，因为有的国家可能会不想加入

一项其前途不定、又从一开始就没有确保其安全的公约。 不论如何，此类审查应在平等基础上进行，应以这点为前提，即公约是在各国加入之后才生效的。 确保普遍性的理想办法，是使公约对加入国具有吸引力。 为此目的，拥有化学武器的国家的利益必须与不拥有化学武器的国家的利益相一致，因为后者为使增强安全的目标得以实现，将同意对其化学工业进行限制—— 尽管这一工业在其发展中起着重要作用。

关于质疑性视察，印度和有关国家一样，也对许尔特纽斯大使所持的态度表示欢迎。 我们认为，一旦一国得到要求对其作质疑性视察的请求，利益范围便随之扩大并开始涉及每个缔约国，因此，它们有资格参与视察，以消除疑虑，确信公约未遭侵犯。 所以，有必要确保质疑性视察的多边性质。

就执行理事会的构成问题，也已进行了初步讨论。 我们认为，理事会必须代表所有缔约国的利益。 但是，实际上，根据已商定的标准，某些缔约国会比其他缔约国更为频繁地在执行理事会任职。 因此，我们无需认为这会损害公平地理分配、不歧视等基本原则以及普遍遵守的必要性。

我们将在闭会期间对各附表进行详细讨论。 我们认为，列入附件 1 的，应是一些特定的化学品，而不是一整类化学品或类似的化学品。 各种化学品的毒性及其应用范围均应得到估定。 如某一种具体的化学品被证实不能用于民用目的，则可列入附表 1。 还应对其用途不仅限于军事目的的化学品进行研究。 以狭窄的眼界看待附表 2 和 3 所列化学品，只会抑制化学工业的发展。 安全利益必须与发展目标相一致。 正怀着这一目的，我国代表团一贯对就拟议的公约的各种问题和各类核查进行的谈判持灵活的态度。

我确信，我们都有一种紧迫感，都认识到，化学武器谈判已进入关键阶段。 我们认为，裁军谈判会议应优先考虑核问题，但同时，我们希望会议能确定一份时间表，从而在时间表规定的时间内结束化学武器公约的谈判。

现在也是考虑裁军与发展之间关系的有利时候。 简言之，裁军与发展相互联系，因为军备竞赛和发展进程都在争夺有限的资源。 军备增长不仅先占了有限的

资源，也影响了经济结构，破坏了国家和国际经济体系，不利于国际合作气氛。裁军谈判会议应当抓住时机，制止军备竞赛，并建立一个新型的国际安全结构。

主席：我感谢印度代表恰达大使的发言和他对我、我国以及印度和罗马尼亚之间关系所说的友好的话。

现在我请禁止核武器特设委员会主席，堂胁光朗大使发言，介绍以CD/1035号文件散发的特设委员会报告。

堂胁光朗先生（日本）：主席先生，首先，与其他代表团一样，我们代表团愿祝贺你担任裁军谈判会议主席这一重要职务。你出色地领导了我们的工作，并且，根据将要通过的程序，我们的理解是，主席的工作将继续到闭会期间，然后，将由另一位同事担任明年会议主席。因此，主席的职责仍将极为重要。我国代表团保证支持你履行你的职责。同时，我想说的是，我国代表团对我们的同事戴维·里斯大使即将离任表示很惋惜。我祝贺他就任新职并祝愿他一切顺利。

今天，我作为议程项目1“禁止核武器”特设委员会主席发言。我很高兴地向会议介绍载于CD/1035号文件的报告。各位知道，特设委员会设立于7月17日。自那时起，委员会举行了四次实质性会议，时间分别是7月20日、7月27日、8月6日和8月9日，为通过报告，还举行了两次会议。整个实质性会议期间，我们进行了极有成效和热烈的讨论，讨论涉及各种问题，如范围、结构、遵守和核查等。讨论取得的进展载于本报告。另外，在8月6日的会议上，委员会有幸听取了地震专家特设小组官员所作的发言，这些发言的确有助于委员会的工作。此外，根据各代表团的建议，委员会听取了参加美国和苏联核试验双边谈判的两国首席谈判者作的讲话。作为主席，我要再次对美苏两国代表团表示感谢，感谢它们热情作出安排，使两位首席谈判者到本会议介绍谈判情况。

我不准备详细介绍报告，因为特设委员会已经对报告内容作了充分讨论，并且，报告文本已由秘书处发给各位。总的来说，特设委员会一致认为，尽管委员会时

间有限，委员会仍对一些具体和相互关连的禁试问题作了初步审查。考虑到在重设特设委员会之前我们已进行了七年之久的工作，委员会确认，所进行的初步讨论是有益的，有助于为今后对问题的审议作准备。委员会还一致认为，议程项目方面的实质性工作，应在会议1991年会议期间继续进行。

关于委员会的工作，我还想提及一点。委员会在设立时，并未决定商定今年的工作计划，原因是委员会时间有限，因此，特设委员会的职权范围便作为今年事实上的工作计划。另一方面，作为主席，我就工作方案问题召集了事先磋商，以供今后参照。这一做法被认为是有益的，可为在下届会议开始时重设的特别委员会节省时间。这类事先磋商由我本人召集。不过，正如报告第31段所说，这项工作未能完成，因此，许多人建议，在裁军谈判会议闭会期间，这项工作应当继续进行。我的理解是，禁止核试验特设委员会的工作不同于就化学武器公约进行的谈判，即，化学武器特设委员会主席被授权继续进行谈判，而禁止核试验特设委员会却不是这样。不过，既然有人提出了建议，我就同意以个人身份，而不是以主席身份，在闭会期间就工作计划问题召集会议成员进行磋商。再有，我的理解是，根据将通过的新程序，本会议卸任主席和继任主席将实际上共同负责处理这些问题，因此，我希望二位能适当给予指导。

最后，我要对主席和在坐各位同事给予的合作表示衷心的感谢。我还要向秘书处，尤其是担任秘书的卡桑德拉先生、秘书处的全体成员以及口译员和会议事务处表示感谢。

主席：我感谢禁止核试验特设委员会主席介绍了委员会的报告，感谢他对我说的客气话。我祝贺他结束了议程上一个极为重要的项目的工作。同在坐许多同事一样，我也可以证实，堂胁光朗大使作出了努力，表现出了耐心，从而使他的工作取得了成效，我对他的工作表示赞扬。

现在我请加拿大代表香农大使发言，他将以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特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介绍委员会的报告，该报告载于CD/1034号文件。

香农先生（加拿大）：在介绍报告之前，和其他同事一样，我要感谢澳大利亚的里斯大使为本会议大力作出的贡献，我祝愿他在新的职位上一切顺利。

作为今年的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特设委员会主席，我很高兴地向裁军谈判会议提出委员会的报告，该报告已在早些时候，即8月10日以CD/OS/CRP.7/Rev.1号文件分发，各代表团现在收到的，是8月16日以CD/1034号文件分发的报告。我从秘书处那里得知，报告草稿的各种语文本将在今后24小时内散发，这样，就能有足够的时间审议报告草稿，以使其能在8月24日星期五举行的下一次会议上获得通过。

现在，特设委员会本届会议的工作已接近尾声，我要对为我们的工作出力的所有代表和专家表示衷心感谢。我尤其要感谢各组的协调员，他们是：委内瑞拉的阿特亚加大使和克劳瓦特·冈萨雷斯女士；蒙古的巴雅特大使和埃伦道先生以及随后任协调员的捷克和斯洛伐克共和国的克拉列克大使和加斯帕尔先生；中国的侯大使和张先生以及法国的莫雷尔大使和菲诺先生。我要尤为感谢和赞赏特设委员会秘书处的人员，弗拉基米尔·博戈莫洛夫先生和奥德丽·威廉森女士以及口译人员。谢谢上述各位的合作。

主席：我感谢加拿大代表香农先生介绍特设委员会的报告。我也要感谢他在领导委员会工作方面所作的努力。我还要象特设委员会最后一次会议那样，对他外交技巧表示感谢。

现在我请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尊敬的代表巴查诺夫先生发言。

巴查诺夫先生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今天，我准备提出苏联和美利坚合众国就第十六轮禁止化学武器双边磋商发表的联合情况介绍。这一轮磋商于1990年8月7日至16日在日内瓦举行。1990年间，苏联和美国就与禁止化学武器有关的问题积极地进行了磋商，这些磋商对就公约进行的多边谈判来说，是一种补充。3月8日和4月24日，裁军谈判会议分别得到了第十四轮和第十五轮磋商的情况介绍。今天，在与美国代表团团长莱多格大使商定后，我准备提出第十六轮磋商的情况介绍。

在这轮磋商期间，两国代表团开始就视察程序起草一份文件，该文件将载有详细规定，说明如何根据苏联和美国两国总统于1990年6月1日签署的关于销毁和不生产化学武器和推动禁止化学武器的多边公约措施的协定，执行视察措施。双方计划在1990年12月31日完成关于视察程序的文件编制工作。

在此轮磋商中，双方达成的一项谅解是：文件将分为四个部分，分别涉及筹备和进行视察和视察化学武器销毁设施、储存设施及生产设施的一般规定。在起草视察文件时，双方商定尽量利用裁军谈判会议正在谈判的化学武器公约草案中已有的规定。这样做，不仅是为了加快这份双边文件的起草，也是为了提供宝贵经验，从而有助于切实执行多边谈判所作出的有关核查化学武器的禁止和销毁情况的规定。

诸位知道，为了获得经验，推动今后公约的制订和执行，苏联和美国还商定根据1990年6月1日达成的双边协定进行双边的试验性质疑视察。在第十六轮磋商期间，两国代表团已开始为此类试验性视察起草详细规定，包括将被视察的设施的数量和地点以及将采用的程序。双方就进行两次试验性视察问题达成了一项初步谅解。关于试验性视察的讨论将继续进行，目的是就必要的安排达成一致意见。

此轮磋商期间，特别磋商继续进行，商讨苏联和美国在销毁化学武器的方法和技术方面相互合作的问题。直接参与制订和执行销毁苏联和美国的化学武器的国家方案的双方高级专家，参加了上述磋商。双方交流了有关这些国家方案的执行

状况的情况。专家们还讨论了下列这些问题：苏联和美国的安全和削减标准的制订，包括用仪器监测这些标准的遵守情况；待销毁的化学武器的运送；防止化学武器销毁设施的事故，以及紧急情况的处理和化学武器销毁过程的控制。双方认为，这些讨论很有益。

依照现有的协定，1990年8月21和22日，将有一批美国专家访问苏联的恰帕耶夫斯克培训中心，该中心专门培训化学武器销毁设施人员。在这次访问期间，除其他外，还将就与销毁用有机磷化合物生产的化学武器技术有关的问题进行讨论。今年秋天，一批苏联专家将访问位于约翰斯顿环礁的一处销毁设施，该设施于今年7月开始实际运行，销毁美国的化学武器。

磋商期间，继续就与执行《怀俄明备忘录》有关的问题进行讨论。这些问题涉及已进行的数据交换和已按照备忘录规定对苏联和美国的设施进行的访问。

磋商尤为重视关于筹备禁止化学武器多边公约的问题。双方对谈判进展缓慢表示关注。两国代表团审查了仍未解决的一些基本问题，目的是将苏联和美国的作法相比较并确定多边谈判能否早日取得协商一致意见的可能性。

正如我已经说过，第十六轮双边磋商历时较短，8月7日开始，16日结束，但是，尽管如此，这轮磋商从在10天时间内所完成的工作量和所取得的成果这两点来看，实为一次非常有益的磋商。双方商定于1990年秋季进行下一轮双边磋商。

以上是我代表两国代表团提出的联合情况介绍。现在，请允许就我自己说几句话。首先，和前面的诸位代表一样，我想利用这一机会向尊敬的澳大利亚的戴维·里斯大使告别，他不久将离开日内瓦，前往堪培拉就任新的要职。我祝愿他生活愉快、工作顺利。他在日内瓦的时间不长，但是我想，我们都觉得里斯大使在此做了极为有益的工作。

最后一点，许尔特纽斯大使在介绍化学武器特设委员会工作报告时通知本会议：各方已商定任命我担任明年这一特设委员会主席。对此，我谨向各代表团表示衷

心感谢，感谢各代表团的合作和谅解，当然，同时，我也要向各位保证，如果我明年真的担任这一职务，我本人和苏联代表团必定作出努力，以便很好地履行这一职责。

主席：我感谢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代表的发言。我们大家都已很高兴地注意到这一点，即他表示乐意担任下届会议的化学武器特设委员会主席。

名单上的发言者已发言完毕。是否还有代表团要发言？没有。那么我们就开始讨论其他问题。

现在，我将载于 CD/1032 号文件的审议关于检测和识别地震事件国际合作措施的特设科学专家小组进展报告第 16 段提出的建议提交会议决定。建议涉及该小组下一届会议的日期，即小组提出于 1991 年 2 月 11 日至 22 日在日内瓦举行下届会议。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会议通过这一建议。

就这样决定。

现在，我请会议赞赏地注意到就改进会议工作并提交其效率进行的可自由参加的磋商的主席提出的报告。该报告已经以 CD/WP. 395 号文件散发。

就这样决定。

现在请允许我对巴基斯坦代表卡迈勒大使表示感谢，感谢他极为有效地主持了可自由参加的非正式磋商。他的努力成果即体现在我们今天将审议的决定草案中。

现在我宣布暂停全体会议，这样，我们就能举行非正式全体会议，审议载于 CD/WP. 396 号文件中的决定草案。然后，正式全体会议复会，继续审议这一决定草案。全体会议暂停。

上午 11 时 40 分暂停会议，下午 12 时 30 分复会。

主席：裁军谈判会议第 575 次全体会议复会。会议将继续审议载于 CD/WP. 396 号文件的决定草案，草案涉及提高裁军谈判会议效率并改进其工作的问题。

在就这一问题进行了非正式讨论之后，案文有所改动。现在我请贝拉萨特吉大使发言，解释经改动后的决定草案，希望该草案能获得一致通过。

贝拉萨特吉先生（裁军谈判会议副秘书长）：我们刚刚举行了非正式会议，其间对 CD/WP.396 号文件作了一些修改。第一个改动之处是第 5 段(c)分段，现将其改为：“关于设立附属机构并确定其职权范围的主要辩论应于年会的开始两个星期内进行；”第二个改动之处是同一段中的(d)分段，即，删去该分段最后一部分“将责任交付其人”这一语，换上“以便协助进行非正式磋商，达成协商一致意见”这一语。

主席：谢谢你，贝拉萨特吉大使。我是否可以认为，在对这一案文，即 CD/WP.396 号文件作了这些修改后，该文件可获通过？

就这样决定。 *

如果没有其他问题讨论，我现在就准备向诸位介绍一下向联合国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草稿方面的工作进展。我将以较慢的速度宣读下列有关内容，以便使各代表团可以记下一些仍有待解决的技术细节问题。

* 关于这一决定，裁谈会主席在第 576 次全体会议上作了下列说明：“在进行可自由参加的磋商过程中，第一，‘各方还一致认为有必要鼓励发言者将其每次发言限制在 15 分钟以内’；第二，‘各位的发言一致对本届会议遵循的程序表示欢迎，认为这一程序是积极和建设性的。根据这一程序，非会议成员国提出的申请一并得到了审议，而不是逐个加以审议。大家一致希望今后的会议继续采用这一做法并取得同样的结果’”。

关于议程项目 1、4 和 5 的各特设委员会今天介绍了各自的报告后，附属机构的工作已经结束。我准备将这三份报告提交本会议定于本星期五举行的最后一次全体通过，然后，我们对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作出决定。关于议程项目 2、3、7 和 8 的技术部分和实质性段落的二读，将在最后一次全体会议之前，在星期五下午 4 时 30 分举行的一次非正式会议上进行。关于这次二读，我们将参照下列文件：技术部分：CD/WP.388 号工作文件和 CD/WP.388/Corr.1 号文件，后者列出了对技术部分进行一读之后所作的补充和改正；实质性段落方面，有 CD/WP.391/Rev.3、392/Rev.1、393/Rev.2 和 394/Rev.1 这几份工作文件。这些文件以本会议的各种正式语文印发，将从明天下午 5 时起放在各代表团的文件架中，供各代表团在对报告草稿进行二读前研究。

各位知道，秘书处还将把 1990 年年会的记录按国名和议题名称编制一个索引。我得知，索引草稿将在 9 月 4 日星期二分发，之后，各代表团可向秘书处提出更正，截止时间是 9 月 14 日中午，然后，索引定稿将列入年度报告附件。

现在我想把星期五的工作安排讲一下。关于年度报告草稿的二读的非正式会议将于下午 4 时 30 分开始。随后，会议即举行全体会议，通过各特设委员会的报告和提交联合国大会的年度报告。想在星期五的全体会议上发言的代表团，请向秘书处登记，并说明想在通过年度报告之前还是之后发言。

今天的会议就开到这里。会议将在 8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4 时 30 分举行一次非正式会议，之后，即举行 1990 年最后一次全体会议。

下午 12 时 40 分散会

×× ×× ×× ×× ××